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编号：2016-068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6年12月16日接控股股东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天日月”）通知，广天日月于近日将其持有本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如下：

广天日月将其持有本公司的27,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光证资管-浦发银行-质押宝76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12月14日，购回交易日为2017年12月13日；广天日月将其持有本公司的32,63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川信-邮储16号单一资金信托，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12月15日，购回交易日为2017年12月14日；广天日月将其持有本公司的34,285,715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光证资管-宁波银行-质押宝32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12月15日，购回交易日为2017年12月14日。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上述广天日月合计质押93,915,71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9.62%。

广天日月本次质押目的为日常经营融资需要,未来拟通过经营收入及投资收益按时偿还质押借款。广天日月目前经营情况稳定,本次质押不存在款项偿还等相关风险,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广天日月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截止公告日,广天日月共持有本公司383,100,000股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9.25%。本次质押后广天日月累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241,135,715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2.94%,占公司总股本的24.70%。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17日